

本科教育

通知公告

[首页](#) - [本科教育](#) - [通知公告](#) - [正文](#)

通知公告
教学信息
专业介绍
培养方案
管理文件
办事流程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2026年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

作者： 编辑：高作琪 时间：2025-09-13 点击量： 3565次

为切实做好我院2026年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下称推免生）工作，根据教育部文件和通知精神及我校《关于做好我校2026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按照《华中科技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校本〔2021〕29号）、《华中科技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奖励加分细则》（校本〔2021〕30号）等规定要求，根据“科学遴选、集体决策、程序规范、信息公开”原则，经学院会议研究，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组织机构及其职责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2026年本科毕业生推免工作，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由学院书记、院长、副院长和副书记组成，严谨细实做好推免各方面工作。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对本单位推免招生工作亲自把关、亲自协调、亲自督查。学院设立监察小组，监督本单位推免各环节工作情况。凡涉及推免生工作原则、评价体系、具体方案及推免生名单等事项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都应集体议事、集体决策，并做好记录。

学院推免工作小组由主管教学副院长、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各系主任、各系主管教学系主任、教务科科长和应届辅导员等人组成，负责制定本学院推荐工作实施办法、进行综合考评并提出推免学生名单等工作。

二、推免生推荐条件

- 1.我校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应届毕业生；
- 2.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想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
- 3.遵纪守法，品行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或学术不端行为记录；
- 4.已完成所在专业培养计划前3年学分要求，补考重修后无课程不及格情况；
- 5.加权平均成绩居本年级或专业排名的前50%；
- 6.通过国家大学外语四级考试；
- 7.注重全面发展，在双创、体育、艺术活动等方面表现良好；
- 8.原则上应为不计划本科毕业后赴国（境）外留学的学生。
- 9.各类实验班按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三、推免工作评价体系

1.我院健全多元评价体系，引导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坚持以德为先，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注重和加强学生本科阶段学习情况的过程性评价，将本科阶段学业综合成绩作为推免工作最基础的遴选指标；将学生参军入伍服兵役、参加志愿服务、到国际组织实习、取得科研创新成果、竞赛获奖等纳入遴选指标体系，综合评价学生各方面表现。

2.学院科学合理制定以加权平均成绩为基础标准的综合排名规则。学生综合成绩由加权平均成绩（加权平均成绩均统一按照重修前课程成绩计算并排名）和奖励分组成。奖励分依据“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本科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奖励细则”（见附件）执行。

3.学生综合成绩=前三年加权平均成绩裸分*100%+学生奖励分*0.3。注：奖励分不超过10分。

四、推免生工作流程

1.按照《华中科技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校本〔2021〕29号）要求，学院成立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制订本单位推免生推荐实施办法，并提交至本科生院审核备案（9月13日前）；

2.学院向学生公布推免生推荐实施办法及推免生指标分配计划（9月14日前）；

3.学院进行推免生选拔，择优确定推免生名单。加权平均成绩统一按照重修前课程成绩计算并排名。推免生名单（本校教职工特别是领导干部子女获得推免资格的必须专门标注）、回避报备声明以及通过审核的特殊学术专长应在本单位网站公示（9月16日前）。公示时间不得少于3日，公

示截图需及时提交至本科生院备案；

4.学院依据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下称推免服务系统）要求填报推免生资格审核表，表格格式及基础数据由本科生院提供（9月13日前）；

5.学院上报推免生资格审核表、推免生成绩单、推免生成绩排名和奖励加分明细等材料（9月17日18:00前）；

6.本科生院严格审核推荐单位提交的各项材料，向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提交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的2026年本科毕业生名单。经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后发布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7日；

7.本科生院向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上报2026年我校推免生名单；

8.研究生支教团等推免生的选拔由相关单位负责组织，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9.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须前往校医院或二级甲等以上医院体检（9月17日-18日上午，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附件：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本科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奖励加分细则.pdf

华中科技大学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5年9月13日

附件1: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刘笔锋 刘剑峰

副组长：卢群伟 安 娜

成 员：赵元弟 罗 亮 张珞颖 陈 军 栗茂腾

秘 书：夏炎枝 周 钰

附件2：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

组 长：卢群伟

副组长：安 娜

成 员：李一伟 陈俊威 宁 康 刘 欣 谢尚县 余洪波 高尚邦

蒋 涛 李子福 蒋新农 刘剑森 金文闻 夏炎枝 周 钰

秘 书：马业菲 谢 静 蒋晗洁

附件3：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推免专家审核小组

组 长：安 娜

副组长：卢群伟

成 员：李一伟 宁 康 谢尚县 高尚邦 李子福 赵元弟 周 钰

秘 书：蒋晗洁 马业菲 谢 静

附件【附件：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本科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奖励加分细则.pdf】已下载1195次

上一篇：关于生命学院2026年本科生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名单的公示

下一篇：2025-2026（1）学期生命学院本科生补考安排

--校内链接--

地址：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关山街道珞喻东路415号（东11楼） 邮编： 430074

--校外链接--

电话： 027-87792072 领导邮箱： lifelife@hust.edu.cn